



职业卫生技术报告公开信息表

XAL/ZPJL-2016-162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名称	河南省荥阳市矿山机械制造厂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地址	河南省荥阳市乔楼蔡砦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联系人		牛晓芳	
项目名称	河南省荥阳市矿山机械制造厂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项目简介	河南省荥阳市矿山机械制造厂是一家从事矿山机械、农业机械、通用设备等业务的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坐落在河南省荥阳市乔楼蔡砦，企业的经营范围为：制造、销售：矿山机械、农业机械、通用设备、矿山冶金、建材、化工机械、食品机械、运输机械；进出口业务。				
项目组人员	杨蕊、吴静静、高立				
现场调查人员	杨蕊、吴静静、高立	调查时间	2024. 1. 2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陪同人员	牛晓芳
现场采样、检测人员	吴静静、高立	现场采样、检测时间	2024. 1. 4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陪同人员	牛晓芳
现场调查、现场采样、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					
建设项目（用人单位）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	用人单位重点评价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有粉尘、锰及其化合物、氮氧化物、臭氧、苯、甲苯、二甲苯、乙苯、紫外辐射、一氧化碳、噪声。检测结果显示各工种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均符合国家限值要求。				
评价结论与建议	根据《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的通知》（国卫办职健发[2021]5 号）和《国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2019 年按第 1 号修改单修改版）的规定，用人单位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中的“采矿、冶金、建筑专用设备制造”行业，其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为“严重”。根据《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健康委员会令[2020]第 5 号）相关规定，应当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每三年至少进行一次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检测、评价结果应当存入本单位职业卫生档案，并向卫生健康主管部门报告和劳动者公布。 加强防护设施的日常监管和维护保养，保证焊工进行焊接作业时焊烟净化器能够正常开启使用。 加强个人防护用品的发放、使用及管理，特别是对焊接、喷漆等重点岗位的监督管理，对使用个人防护用品的人员进行培训教育，确保个人防护用品的正确佩戴，并做好定期更换工作。定期组织职业卫生相关培训，培训人员应包括用人单位主要负责人、职业卫生管理人员和接触职业病危害的劳动者；培训的内容应包括职业卫生法律、法规、规章、操作规程、所在岗位的职业病危害及其防护设施、个人职业病防护用品的使用和维护、劳动者所享有的职业卫生权利等内容。培训应做好记录工作，档案资料应有专人负责保管。 加强对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劳动者进行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严禁职业禁忌者从事其所禁忌的作业，对定期职业健康检查中发现的职业禁忌证患者应及时调离原工作岗位；完善劳动者职业健康档案。 设置公告栏，公布本单位职业病防治的规章制度等内容。设置在办公区域的公告栏，主要公布本单位的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等；设置在工作场所的公告栏，主要公布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岗位、健康危害、接触限值、应急救援措施，以及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检测日期、检测机构名称等。 按照《职业卫生档案管理规范》（安监总厅安健[2013]171 号）的要求，持续完善职业卫生档案。
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	\